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2-43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定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15—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或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3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6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构成关联关系。根据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前述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提案 6 进行回避表决,公司已在《广弘控股关于为解决同业竞争以子公司股权向关联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0)中对回避表决的情形进行了披露。前述股东可以在其他股东对提案表示明确投票意见的书面授权的前提下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审议关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方案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司为广弘种业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4000 万元长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议案 5、议案 6 为特别决议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3、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弘控股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弘控股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广弘控股关于为解决同业竞争以子公司股权向关联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广弘控股关于广弘种业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4000 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先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传真或邮寄信函收到时间为准;股东登记表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3)。

(二)登记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政编码:510030

联系人:苏东明、林荣铭

电话:(020)83603985、83603995　　传真:(020)83603989

邮箱:sdm@ghkg000529.com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2022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股东登记表(复印有效)

附件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9”,投票简称为“广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股东登记表

兹定记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注:本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我公司(本人)对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审议关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方案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司为广弘种业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4000 万元长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公章或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2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2-44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4 名,实到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立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对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全票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方案的议案。

为妥善解决广弘控股全资子公司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下称:教育书店)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出版集团)属下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南方传媒)控股子公司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与发行集团签署《广弘控股与发行集团之股份认购协议》,拟将所持有的教育书店 100%股权作价 104,768.76 万元出资认购发行集团向公司增发的股份 6495.6543 万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集团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教育书店将成为发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为保障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公司与发行集团七名股东或授权代表(包括:南方传媒、广东科技出版社有限公司、广东新世纪出版社有限公司、广东经济出版社有限公司、广东花城出版社有限公司、广东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广州增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签署《股东协议》,对发行集团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利润分配作出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尚需报广东省国有经营性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省文资办”)备案或审批,且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集中资源聚焦大食品产业发展,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减少关联交易,增强竞争优势,提升行业地位,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与发行集团签署《股份认购协议》,拟将所持有的教育书店 100%股权作价 104,768.76 万元出资认购发行集团向公司增发的 6,495.6543 万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集团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教育书店将成为发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国际”)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22】第 VYGQA0354 号《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购买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发行集团评估报告》”),发行集团评估价值为人民币肆拾捌亿柒仟伍佰肆拾捌万捌仟肆佰元整(RMB487,548.84 万元)。

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联信”)出具的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 A0092 号《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购买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教育书店评估报告》”),教育书店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壹拾壹亿肆仟肆佰伍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RMB114,453.76 万元)。

考虑本次交易的基准日后教育书店对公司分红人民币玖仟陆佰捌拾伍万元整(RMB9,685 万元),经协商一致,公司以教育书店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壹拾亿零肆仟柒佰陆拾捌万柒仟陆佰元整(RMB104,768.76 万元)认购发行集团本次增资发行的全部股票 6,495.6543 万股,每股 16.129054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集团的注册资本将由 30,227.9881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36,723.6424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持有发行集团 17.68794%股份,不再持有教育书店股权。

为保障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与发行集团全体股东签署《股东协议》,对发行集团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利润分配作出安排。即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发行集团在 2022 年下半年完成一次利润分配(以股东收到利润分配款项视作“完成”,下同),利润分配总额不低于单次分配目标 28,268 万元;2023 年至 2024 年期间,发行集团每年完成两次利润分配,每年的第一次利润分配应于当年上半年完成,每年的第二次利润分配应于当年下半年完成,每次利润分配总额不低于单次分配目标 28,268 万元;发行集团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一次利润分配,利润分配总额不低于单次分配目标 28,268 万元。本次交易交割完成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行集团期间实际分配总额不低于期间分配总目标 169,608 万元,每次利润分配时广弘控股实际收取的红利不低于其单次红利目标 5,000 万元(期间实际红利总额不低于期间红利总额目标 30,000 万元),南方传媒及其他股东单次红利目标不低于 23,268 万元(期间实际红利总额不低于期间红利总额目标 139,608 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发行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出版集团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规定,发行集团系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会议审议情况

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所持有的教育书店 100%股权作价 104,768.76 万元出资认购发行集团向公司增发的股份 6495.6543 万股,与发行集团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与发行集团全体股东签订《股东协议》的事项。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董事蔡飚先生、高宏波先生、夏斌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次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所持有的教育书店 100%股权作价 104,768.76 万元出资认购发行集团向公司增发的股份 6495.6543 万股,与发行集团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与发行集团全体股东签订《股东协议》的事项。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监事潘瑞君女士已回避表决,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本次交易事项的意见。

3. 本次交易尚需报省文资办备案或审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

1.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13440W

成立日期:1995 年 01 月 03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四马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蒋鸣涛

注册资本:30,227.988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图书、报纸、期刊、中小学教科书总发行、代理及服务,国旗制品发行,普通货运,运输代理服务;网站运营,电子出版物、互联网应用程序、计算机软件开发、代理及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预包装食品(含酒精饮料),玩具,电子元器件,文化娱乐用品,实验室仪器设备,教学仪器及设备,图书馆装备,雕塑,科普教具,厨房设施,智能监控安防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装修用玻璃,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五金交电,自行车,钢丝绳,阀门,管道配件,轴承,电线电缆,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动工具,制冷设备,压缩机及配件,工量刀具,机械设备及配件,装潢材料,水暖器材,卫生洁具,陶瓷制品,酒店设备,家具,照相器材,零售:黄金制品、铂金饰品、珠宝玉石饰品、工艺美术品;场地租赁;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展览、展销、企业形象策划、推广,文化交流活动策划,出版项目策划;广告、平面设计制作;文化、教育产品开发;黄页业务,咨询服务,承办演出;美容美发产品及相关材料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测试服务;软件图书数据处理技术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及电子技术服务;图书出版选题项目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文化艺术、教育及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版权服务;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制造、批发、零售;游乐园经营,滑道,儿童室内游艺厅(室);通信设备维修及技术服务;智能网络控制系统的设计、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市政工程配套服务;电器、制冷设备、水电、机电设备的安装、网络布线;消防器材,安防工程;弱电工程;智能化工程;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室内装饰、装修;音响设备、灯光设备、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会务代理、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雕塑设计与制作等;招揽国内外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旅游宣传和咨询服务;文化教育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文体艺术培训;电影放映;向影院的观众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电影纪念品;仓储、装卸服务(除危险品、成油品),寄递服务(信件和其他具有信件性质的物品除外);体育设施安装及维护;体育运动场地塑胶面层工程设计及施工;下列项目由分公司经营:文体用品、出租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旅业、饮食服务、票务代理;互联网销售:图书、文化创意产品、食品;装修设计,施工的经营资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及运营情况

发行集团主要从事中小学教材、一般图书、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等出版物的批发、零售,拥有广东省中小学教材发行资质,是广东省中小学教材(含高中和义务教育阶段)的总发行商和重要的一般图书发行单位。发行集团发行集团的产品和服务主要为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出版物的发行等,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并向中小学生提供教材、教辅等学习材料。发行集团拥有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共 96 家,遍分销网络布广东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集团拥有中心门店 127 家,校园书店 135 家,销售网点合计 981 家,连锁经营网络覆盖全省 94 个市县城乡。

(3)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发行集团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042.9881	99.38798%
2	广东科技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0.33082%
3	广东新世纪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0	0.06616%
4	广东经济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0	0.06616%
5	广东花城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0	0.06616%
6	广东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5.00	0.04962%
7	广州市增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10.00	0.03308%
合计		30,227.9881	100%

公司和发行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出版集团,因此,发行集团系广弘控股关联方。

(4)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7,774,508,254.67	7,171,511,980.30	7,176,125,216.54
负债总额	5,074,466,609.20	4,541,007,951.24	4,608,425,104.10
净资产	2,700,041,645.47	2,630,504,029.06	2,567,700,112.44
营业收入	1,575,074,413.04	5,136,288,444.40	3,389,296,497.78
净利润	69,537,616.41	237,576,968.93	174,246,681.30
归母净利润	69,694,611.75	226,854,295.29	164,520,778.05

注:发行集团 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BJAA200198 号、XYZH/2022BJAA200096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根据相关核查情况,发行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99718840J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2 号 11 楼

法定代表人:谭君铁

注册资本:89,587.656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读物、框架媒体和其它媒介产品的编辑、出版、租型、批发及零售,书报刊、广告、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经营,印刷物资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印刷品印刷,物流、版权贸易,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资产管理与经营业务,出版物、印刷物资及文化用品进出口,国内贸易(以上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南方传媒为一家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1900)。南方传媒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系出版集团,持股比例 70.36%,为广弘控股关联方。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13,632,546,821.41	13,175,146,293.91
净资产	7,439,949,528.97	7,310,990,926.57
营业收入	1,860,765,750.21	7,598,084,560.79
净利润	128,900,793.66	823,180,630.73

注:南方传媒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GZAA10348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根据相关核查情况,南方传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广东科技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出版社”)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222XT

成立日期:1979 年 9 月 29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9-10 楼

法定代表人:严奉强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史料、史志编辑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图书出租;图文设计制作;文艺创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市场营销策划;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贸易代理;版权代理;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出版物出版;电子出版物制作;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音像制品制作;网络文化经营

(2)股权结构

科技出版社系南方传媒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为广弘控股关联方。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225,151,918.84	234,208,605.75
净资产	139,882,493.86	139,371,190.50
营业收入	20,877,926.32	81,745,877.61
净利润	511,303.36	22,440,889.54

注:科技出版社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GZAA10155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根据相关核查情况,科技出版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 广东新世纪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出版社”)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63072U

成立日期:1995 年 7 月 5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四马路 12 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姚丹林

注册资本:1536.44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出版以十五岁以下少年儿童为对象的政治、思想品德、教育读物;儿童文学作品、连环画、科普读物;以及少儿工作者和家长培育教育少儿的辅导读物(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版图书、期刊总发行、批发、零售(由分公司办照经营)

(2)股权结构

新世纪出版社系南方传媒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为广弘控股关联方。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130,597,367.79	138,867,059.59
净资产	71,799,460.63	77,015,886.42
营业收入	6,837,978.26	80,794,915.91
净利润	-5,216,425.79	-6,908,723.93

注:新世纪出版社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GZAA10190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根据相关核查情况,新世纪出版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广东经济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济出版社”)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81552H

成立日期:1996 年 1 月 31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四马路 11 号(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李鹏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文化推广(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文化传播(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其他文化娱乐用品批发;房屋租赁;教育咨询服务;广告业;纸制品零售;纸制品批发;图书出版选题项目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图书出租;互联网出版业;电子出版物出版;音像制品出版;期刊出版;图书出版;图书批发;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批发;出版物进口经营;图书、报刊零售;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零售

(2)股权结构

经济出版社系南方传媒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为广弘控股关联方。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59,831,106.95	68,525,779.53
净资产	29,729,521.07	30,275,485.37
营业收入	9,456,001.70	90,985,554.83
净利润	-545,964.30	-1,429,391.36

注:经济出版社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GZAA10189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根据相关核查情况,经济出版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 广东花城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城出版社”)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8943B

成立日期:1986 年 10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水荫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张懿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版权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软件开发;文艺创作;知识产权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出版物出版;网络出版物出版;出版物进口;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

花城出版社系南方传媒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为广弘控股关联方。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105,032,449.34	109,184,697.48
净资产	59,727,875.78	60,373,373.67
营业收入	6,042,001.40	36,164,509.66
净利润	-645,497.89	18,408,475.65

注:花城出版社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GZAA10156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根据相关核查情况,花城出版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 广东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出版社”)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9129M

成立日期:1986 年 9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肖风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史料、史志编辑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版权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文艺创作;知识产权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贸易代理;图书出租;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业设计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出版物出版;电子出版物制作;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进口

(2)股权结构

人民出版社系南方传媒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为广弘控股关联方。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282,839,935.45	302,132,564.07
净资产	120,873,317.28	126,619,887.97
营业收入	40,881,542.43	274,416,085.95
净利润	-5,746,570.69	3,504,440.61

注:人民出版社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XYZH/2022GZAA10192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根据相关核查情况,人民出版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非关联方

广州增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城新华”)

1.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83056567364C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06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增城荔城街湘江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罗卓新

注册资本:1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图书批发;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

2. 股权结构

广州市增城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增城新华 100%股权,增城新华与广弘控股不存在关联关系。

3.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6,103,657.91	6,139,524.22
净资产	-8,869,960.76	-880,594.45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6,506.87	27,280.82

注:2021 年度会计报表和 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 根据相关核查情况,广州增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48349E

成立日期:1992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2 号首层 68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蔡飚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出版物批发、零售(含代理、服务);文化、教育产品开发;销售: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国内贸易;自有房产的租赁。

2. 股权结构

教育书店系广弘控股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3. 历史沿革及运营情况

教育书店主要产品是发行中小学教材、幼儿教材和教辅,主要用途为供应学生学习之用。教育书店的经营模式是“以销定进”模式。采购模式是根据全省 62 家控股连锁店的采购订单,集中汇总后对接上游出版社签订合同进行采购。销售模式是按最终确认的订单配送销售给连锁店。教育书店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其拥有上下游稳定的客户资源、优质的服务意识和全面的网络布局,同时也表现在具有一定的品牌资源优势,“教育书店”在广东教育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区域品牌优势。

4.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1,300,369,706.69	1,076,151,641.84	1,232,750,353.38
负债总额	924,683,865.20	737,442,026.03	1,004,285,557.17
净资产	375,685,841.49	338,709,615.81	228,464,796.21
营业收入	343,834,655.60	1,617,515,770.52	909,726,273.48
净利润	36,976,225.68	213,423,396.46	103,178,576.86
归母净利润	31,607,456.46	160,108,250.31	83,364,029.71

注:教育书店 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度会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M20088 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M20139 号审计报告。2022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 根据相关核查情况,教育书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集团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告“二、(一)关联方”之“1.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权属状况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教育书店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教育书店理财情况,教育书店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发行集团不存在接受关联方担保、受托理财情况,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也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交易标的的《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四、本次交易估值情况及定价依据

(一)教育书店评估情况概述

公司与发行集团共同聘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广东联信出